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19-081
债券代码:128060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装建设	股票代码	0028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桂添	陈琳、张雪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仅限办公)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仅限办公)	
电话	0755-83599233	0755-83599233	
电子信箱	yuguitian@zhongzhuang.com	chenlin@zhongzhuang.com、zhangxue@zhongzhu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55,451,294.09	1,803,750,798.70	2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718,649.07	81,123,117.06	4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134,127.18	78,360,283.73	3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504,177.84	-217,256,191.93	12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4	3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3.91%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61,611,813.12	4,742,297,990.48	1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51,251,490.66	2,172,452,357.79	8.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小红	境内自然人	33.07%	198,439,650	198,439,650	质押	149,700,000
庄展诺	境内自然人	12.17%	73,009,350	73,009,350	质押	62,969,991
陈一	境内自然人	5.89%	35,354,000	0	质押	18,780,000
南京鼎润天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21,550,000	11,981,250	质押	11,981,250
昆山中科昆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10,672,115	0		0
邓会生	境内自然人	1.75%	10,509,750	10,509,750	质押	10,500,000
刘广华	境内自然人	1.33%	8,000,000	0		0
福州中科福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8,000,000	0	质押	8,000,000
吴睿智	境内自然人	1.16%	6,952,500	0		0
上海融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5,613,225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小红与庄重系夫妻关系,庄展诺是庄小红与庄重的长子,邓会生系庄小红的妹夫,属于一致行动人;昆山中科和福州中科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吴睿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435,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17,500股,合计持有6,952,5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装转债	128060	2025年03月26日	52,50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50%	54.22%	4.2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2	4.43	17.3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2019年上半年,公司继续践行"固本强基、扬长补短、创新发展"的发展战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深耕主业,主营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5,545.13万元,同比增长25.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71.87万元,同比增加40.18%。公司总体经营状况良好,各工程项目按合同计划有序施工,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其他重大不利因素。

2019年,公司夯实公装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提质增效、降低成本创造利润。在确保传统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拓展、扶持新领域、新产业,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探讨、尝试新型业务及模式。同时,公司着力于建立健全运营标准体系,加强职能部门的流程与制度建设,加大人才培养的力度,并将进一步完善统计体系和丰富公司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多项工程荣获金鹏奖、广东省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和科技创新成果;公司新取得11项发明专利,获选"中国全装修供应商入选品牌"、"绿色人居可持续杰出企业"等。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减少金融资产类别,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即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提高分类的客观性和相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将金融资产减值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解释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修订套期会计的相关规定,拓宽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9年5月16日,本公司设立子公司深圳市中装智链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因此中装智链自2019年5月16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设立子公司中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港币。因此中装香港自2019年1月30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2019年3月14日,本公司设立子公司中装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新加坡币。因此中装新加坡自2019年3月14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庄重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19-087
债券代码:128060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真实反映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一、本次坏账核销的主要概况

本次核销应收款项18,844,449.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8,844,449.00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主要原因是:(1)天津弘泽国际奥克伍德酒店式公寓工程应收账款12,900,000.00元,因业主方天津市万豪大厦有限公司无财产可执行,账龄在1-5年以上,确认无法收回;(2)维也纳国际酒店公寓(广州番禺奥园城市天地店)装饰工程应收账款5,944,449.00元,因业主方广东荣和康园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财产可执行,账龄在1-3年以上,确认无法收回。

二、本次坏账核销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为18,844,449.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核销上述坏账不影响公司本年或以前年度利润。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要求,核销依据充分,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批程序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坏账核销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核销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财务的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核销依据充分,系公司财务的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本次核销应收款项18,844,449.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8,844,449.00元,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事项。

六、报备文件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19-084
债券代码:128060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结合《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具体规定,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装建设")董事会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0.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7,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1,218,015.9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6,031,984.0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6751号验资报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1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52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525,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693,113.2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306,886.8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182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6,031,984.01
加:理财收益、利息、手续费净额	19,279,418.55
二、募集资金使用	522,185,533.87
1.2018年及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91,632,358.28
2.2019年1-6月已使用金额	130,553,175.59
三、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173,125,868.69
四、募集资金专用户实际余额	173,125,868.69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账户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516,000,000.00
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12,306,886.80
加:理财收益、利息、手续费净额	1,188,127.10
二、募集资金使用	-
1.2018年及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2.2019年1-6月已使用金额	-
三、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各项发行费用	2,002,200.00
四、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理财产品、利息、手续费净额)	513,495,013.90
五、募集资金专用户实际余额	515,185,927.10
六、尚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	-1,690,913.20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515,185,927.10元,可使用募集资金余额513,495,013.90元,差额1,690,913.20元系尚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上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3月9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合计18,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将上述5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毕。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合计7,324.11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公司已将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毕。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以上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在银行开立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的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存放银行名称	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92829100342346	活期	66,615,534.57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9180188000049577	活期	103,575,262.89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8040100100300027	活期	2,935,071.23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991902113410404	活期	-	2019/6/24销户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1074092	活期	-	2019/6/24销户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900147967	活期	-	2017/3/9销户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50100008000000820	活期	-	2017/3/9销户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10860000000416339	活期	-	2017/3/9销户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79320155100000036	活期	-	2017/3/9销户
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153763	活期	-	2017/3/9销户
	合计			173,125,868.69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在银行开立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的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存放银行名称	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44250100008000002137	活期	50,076,299.92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747171919028	活期	50,080,345.11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92829100434280	活期	30,067,911.23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078801700003546	活期	50,110,239.73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991902113410512	活期	23,074,826.53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30960867	活期	50,153,750.00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338040100100395396	活期	25,071,852.17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10860000000519345	活期	50,118,087.36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443899991010007230057	活期	50,105,924.66	
1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5840001010120100004532	活期	20,014,000.00	
1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47181-013	活期	30,056,420.00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	9550880005420900318	活期	25,082,126.14	
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山花园支行	410175000040030611	活期	61,174,144.25	
	合计			515,185,927.1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公司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偿还2019年6月20日到期的交通银行的短期借款5,000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偿还;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1,279.80万元并延期至2019年度内完成,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085.15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60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55.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84.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218.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84.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6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否	29,730.70	29,730.70	4,630.03	14,069.54	47.32%	2019年	尚未产生效益	尚未达到	否
2.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是	9,608.97	6,041.51	-	6,041.51	100.00%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012.15	4,698.36	-	4,698.36	100.00%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	2,283.15	1,279.80	15.00	990.88	77.42%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8,000.00	-	18,007.99	100.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634.97	59,750.37	4,645.03	43,808.28	73.3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67,634.97	59,750.36	4,645.03	43,808.28	73.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在广州、北京、上海、西安、成都、长春建立华南、华北、华东、西北、西南及东北六个营销中心,以构建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目前,华南、华北、华东三个营销中心已基本建成。由于本项目从论证至今历时较长,西安、成都、长春的写字楼成交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公司已难以在西安、成都、长春商业区找到符合募集项目要求和公司运营需求的写字楼;同时,公司自有资金建设的陕西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沈阳分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已基本满足公司西北、西南及东北营销中心的业务需求。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目实施以来,公司每年大、中型的项目签约数量不断提升,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和发展,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844.62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 2、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建构设计中心、研发中心和支持管理中心三个功能部门。公司已完成该项目场地投入和基本软件的投资内容,已基本满足使用需求。但基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严谨性原则,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计划投入金额有所节余。此外由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系基于当时需求编制,所以硬件设备、软件设备、对外合作等投资内容与公司现有需求有所差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银行借款还款计划,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479.49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用于偿还2019年6月20日到期的交通银行的短期借款5,000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偿还。 3、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通过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管理系统建设,打造涵盖项目管理、采购管理、投标管理、系统办公平台、工程现场管理,设计管理、财务管理、远程监控和视频会议的9大管理系统。结合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的客观需求,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本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至1,279.80万元并延期至2019年内完成,并将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086.18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在广州、北京、上海、西安、成都、长春建立华南、华北、华东、西北、西南及东北六个营销中心,以构建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目前,华南、华北、华东三个营销中心已基本建成。由于本项目从论证至今历时较长,西安、成都、长春的写字楼成交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公司已难以在西安、成都、长春商业区找到符合募集项目要求和公司运营需求的写字楼;同时,公司自有资金建设的陕西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沈阳分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已基本满足公司西北、西南及东北营销中心的业务需求。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目实施以来,公司每年大、中型的项目签约数量不断提升,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和发展,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844.62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 2、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建构设计中心、研发中心和支持管理中心三个功能部门。公司已完成该项目场地投入和基本软件的投资内容,已基本满足使用需求。但基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严谨性原则,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计划投入金额有所节余。此外由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系基于当时需求编制,所以硬件设备、软件设备、对外合作等投资内容与公司现有需求有所差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银行借款还款计划,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479.49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用于偿还2019年6月20日到期的交通银行的短期借款5,000万元,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偿还。 3、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通过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管理系统建设,打造涵盖项目管理、采购管理、投标管理、系统办公平台、工程现场管理,设计管理、财务管理、远程监控和视频会议的9大管理系统。结合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的客观需求,公司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本项